

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7476042082025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上海瑞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

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11N7476042082025401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之规定，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采购合同。

一、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0025-00010500	荣威D7 DMH 混动卓越版	D7 DMH 混动卓越版	1(辆)	119800.00	119800.00
总价(元)		119800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(元)		11980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(元)		0.00				

注：

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、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二、合同价款与支付

(一) 合同价款为(大写)：壹拾壹万玖仟捌佰元整，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、政府规费、税金等。

(二) 合同价款中，119800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；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。

1、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》后，十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。

2、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》后，自行支付。

(三) 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行支行

银行账户：03834300040053685

3、

三、履约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2025年9月16日至2025年10月15日。

履行地点：小木桥路268弄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，使用《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》，并为其组成部分。

五、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合同双方：

甲方： 上海市预防青少年犯罪帮教中心

乙方： 上海瑞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

地址： 小木桥路268弄1号5楼

地址： 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澄浏中路丰茂路888弄1号1幢1楼101-103室、2楼201-205室

电话： 18917786959

电话： 13062899898

联系人 2025年09月11日

联系人： 蔡瑞山 2025年09月11日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行支行

银行账号： 03834300040053685

